建立法律與醫學交流平台

台中地院舉辦2008年民商法暨醫療法研討會

司法院謝副院長與李院長共同主持 6場研討議題學理與實務兼備



▲研討會開幕式，由謝副院長（中）與李院長（右）共同主持。

【本刊臺中訊】為增進法院同仁相關學能，提升審辯品質，及建立法律與醫學交流之平台。台中地院與台灣財產法暨經濟法研究協會、台灣臍帶血研究協會、台中律師公會、嶺東科技大學財經法律研究所及建業法律事務所，日前假台中地院會議室舉辦2008年民商法暨醫療法研討會，百餘人與會，盛況空前。

本次研討會分為民商法與醫療法二大主題，依序進行六場研討會，內容兼重學理與實務。開幕式由司法院謝副院長在全與中院李院長彥文等共同主持。第一場研討會以「論典權人之典物處分權」為題 ，謝副院長擔任主持人，台大法律學系朱柏松教授主講，台北大學法律學系教授兼財經法研究中心吳光明主任與台北大學法律學系陳榮傳教授共同與談。會中進行典物處分權之法理建構，並對既有法律規範與修法方向，在法律解釋與適用上發生疑義時，提出合理之解決方法，以活絡典權之功能。

第二場研討會以「工資優先權」為題，請中正大學法律學系謝哲勝教授主持，中正大學法研所黃健彰博士候選人主講，建業法律事務所蔡欽源所長與中興大學財經法律學系林炫秋助理教授共同與談。會中探討台灣、大陸、美國、法國及日本等國之工資優先權法制，以作為台灣規範工資優先權之參考，以期兼顧勞工權益保障與交易安全保護。

第三場研討會以「公司治理面向下共同決定權之探討—德國法之啓示」為題，請台中律師公會蔡得謙理事長主持，東華大學財經法律研究所陳彥良所長主講，嶺東科技大學財經法律研究所陳介山副教授與朱從龍律師共同與談，會中討論台、德有關公司經營與治理之相關法制，提供台灣修法方向，並達公司與股東互蒙其利之雙重目的。

第四場研討會以「我國債務清理的法規制及案例研究」為題，請中院李院長主持，眞理大學財經法律學系李福隆主任主講，亞洲大學財經法律學系李禮仲主任與台北大學法律學系姜炳俊助理教授共同與談，會中以消債條例為中心，依序分析消費者與企業債務之類型及其清理法制，進而提出債務清理法制之建構模式。

第五場研討會以「醫病關係與瑕疵醫療行為之舉證責任」為題，請中正大學法律學系盧映潔副教授主持，中院林洲富審判長主講，林家祺律師與嘉義聖馬爾定醫院李冠華主治醫師共同與談，會中先釐清醫療行為之相關概念，依序說明、討論醫病關係當事人、醫療行為內容及醫療義務之類型。繼而就醫療行為瑕疵舉證責任，進行分析與探討。

第六場研討會則以「論民法緘默詐欺與醫師告知後同意義務違反」為題，請清泉醫院羅永達院長主持，璩大維醫師主講，嶺東科技大學財經法律研究所曾勝珍所長與嘉義醫院施宏明婦產科主任共同參與，會中以醫師告知義務與其法律效果為討論主軸，進行學說與實務問題之探討，以建立良善之醫病關係。

結合司法與教育資源

高雄高等行政法院辦理法律研習營

多所大學院校學生參與 參觀開庭 模擬法庭角色扮演

【本刊高雄訊】高雄高等行政法院為加強校園法治宣導，增進大學院校學生法律知識，舉辦一系列的法律研習營，參加的學校計有興國管理學院國際企業系、財經法律系、正修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財稅系、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化學系等。除安排法官詳細講解行政訴訟審理的程序，並安排同學參觀開庭，瞭解實務運作，並安排「模擬法庭」，編排劇本讓同學角色扮演。

活動開始首先由院長藍獻林致詞，藍院長表示為落實司法與教育資源的結合，使法學教育理論與實務並進，提供學生接觸司法實務的多元化管道，該院特別與各大學院校合作舉辦法律研習營，讓學生藉此瞭解司法的實際運作，並勉勵同學多加自我充實。接著觀賞該院簡介，讓同學瞭解行政訴訟制度、高等行政法院的由來及該院的努力與成果。

接下來引導旁聽開庭，同學專心聆聽審判長的指揮訴訟及兩造的攻防，對法庭活動充滿高昂的興趣。在瞭解法庭實際運作之後，即由法官詳細講解行政訴訟審理之程序，在模擬法庭演練時，由學生穿上法袍扮演各種角色進行模擬，法官再適時指導，師生在輕鬆的氛圍中達到學習的效果。

研習活動圓滿結束後，學生對法院便民、禮民的服務印象深刻，也對於課程的安排至表肯定，深深覺得不虛此行。為使社會大眾知悉司法制度的革新及厚植法治教育，該院將持續與各級學校團體辦理此類活動，提升人民對司法的信賴。

（文接一版「司法院訂定智慧財產案件量刑參考要點」）

一、標示量刑宜臻於至當，維護人權及彰顯裁判公平為宗旨，並明定本要點不影響法官獨立審判之原則。

二、提示量刑之目的重在保護智慧財產權，使行為人尊重他人智慧財產權。

三、提示量刑應以行為人之責任為基礎，並審酌刑法第57條所列事項，於法律內部性界限，均衡審酌量刑目的。

四、明定量刑宜具體考量各類犯罪之量刑因子，並分析彙整各類犯罪之量刑因子表。

五、提示加重、減輕其刑之加減百分比及定應執行刑原則，以利法官妥適裁定。

智財案件量刑參考要點訂定後，有關智慧財產案件之量刑，與刑之加重、減輕及定應執行刑，將有明確標準可參，允可避免重大歧異，對司法透明化及公正形象的樹立，具有開創性的意義。

訂定各類犯罪之量刑準則，是司法院接下來努力的目標，並擬將智慧財產及其他犯罪，均納入其中，其工程雖然浩大，但仍將逐步推動、持續努力。司法院已定7月14日邀請對量刑議題有專門研究的法官，召開諮商會議，討論推動階段性目標，並規劃具體可行執行方案。

（智慧財產案件量刑參考要點請參閱司法院網站：www.judicial.gov.tw）

紓解身心壓力

花蓮地院員工南澳1日遊

【本刊花蓮訊】花蓮地院王聰明院長為紓解同仁身心壓力，提倡正當休閒活動，日前特別舉辦員工1日遊，走訪宜蘭原鄉－南澳鄉，行程安排朝陽國家步道、原生植物園及澳花瀑布，同仁熱烈響應，報名參加人數達138人次，突破以往紀錄。

活動在王院長率領之下快樂出航，巴士穿梭在山與海交會的蘇花公路，北行抵南澳後隨即轉進鄉間小路到達朝陽國家步道出口處，大家逆向登山，以不同的角度體驗這座山－龜山，步道以枕木鋪設，並有多處景觀台，可眺望廣闊的太平洋、烏石鼻海岸線、南澳漁港等景觀，沿途生態林相豐富，處處可見蝴蝶飛舞，大冠鷲盤旋於藍天白雲，走在號稱貴族路線的國家步道上，對平日缺乏運動的同仁而言，是一條景觀相當豐富的健身步道。

中午在朝陽社區享用豐盛的客家風味餐後，自然不能錯過品嚐南澳在地種植的香醇咖啡及特有的古早冰，原來最簡單的食材最能保留它的美味。稍作休息後，時空轉換到綠草如茵、樹林茂密的原生植物園，園區的籌設起源於南澳工作站新建辦公室的遷建計畫，將原樟樹造林地闢建為植物標本園。午後樹林裡瀰漫著芬多精，洗滌大家腦鈍疲累的身軀，漫步在園區，不知不覺被四周的老林深深迷戀，美麗的誘惑，讓人以為置身在童話世界，又像一幅圖畫停留在腦海，久久不能散去。



▲遊山玩水，對大夥來說也是一場快樂的聯誼。

澳花瀑布的出現又再一次讓大家驚艷不已，瀑布位於澳花村山谷中，在原始森林裡傾瀉而下，由於瀑布區須辦理乙種入山許可，少有人工雕鑿，走訪此地猶如世外桃源，瀑布沖刷下吸進滿滿的負離子，頓時身心舒暢，鄰近澳花國小內隱藏一棵樹齡達600年的樟樹，讓人深深感動而湧生護林的眞誠。這趟到訪素有小天堂之稱的南澳，大家留下足印，帶走美麗的回憶。

政諭法律事務所
誠徵
律師乙名
男、女不拘，薪優面議！意者請備歷、照電洽劉小姐或以傳真、E-mail方式投遞履歷。
TEL 02 23968399 FAX 02 23968398
mail chinyui8@ms26.hinet.net

行懲廳徵專員1名

大學法律系（所）畢業，熟諳行政法，擅溝通協調，具行政規劃、行政事務處理、文書撰擬及電腦文書處理能力。意者請於7月16日前（以郵戳為憑），備妥公務人員履歷表等文件，掛號郵寄司法院，信封註明「應徵行政訴訟及懲戒廳專員」。詳情請上司法院網站（www.judicial.gov.tw）查詢。如有疑問，請電02-2361-8577轉267（李小姐）或309（李科長）。

五南2008年7月
新書快報
Hot Sale
THE NEWEST PUBLICATION
1T27 擄人勒贖犯罪解析與偵防策略 定價650元
蔡俊章、黃富源◎著
本書涵蓋「國內、外擄人勒贖犯罪趨勢、特性與相關文獻分析」、「擄人勒贖犯罪者訪談資料分析」、「遭擄人勒贖被害者及其家屬訪談資料分析」、「偵辦擄人勒贖犯罪之專案人員訪談資料分析」、「全國偵辦重大刑案警察人員問卷調查資料分析」、「專家學者焦點團體資料分析」等章節，除希冀對擄人勒贖案件專案小組之組織管理作為能有所助益外，亦深入探討被綁架者的社會特徵及其心理層面，並剖析其對歹徒勒贖動作的反應，期能助益日後警方在警救人質及偵破案件之策略運用。
1S08 專利法——案例式 定價500元
林洲富◎著
作者從事民事審判多年，本於教學及實務之經驗，本諸國內、外學說、實務見解及審判經驗，將本書內容分為專利之授與、專利實施及專利保護三部分，為總括及系統化之解說，並以例題之方式，說明及分析法律之原則，使實務與理論相互印證，將專利法理論轉化成實用之學。本書計有案例85題，先於介紹各章節理論之前，先提出例題，使讀者產生問題意識，繼而說明及分析原理，最後解析例題解答，俾於有志研習者除能全面瞭解專利法原理原則外，亦可應用於實際之具體個案，期能增進學習效果及實務運作。
1S09 實用非訟事件法增訂五版 定價300元
林洲富◎著
本書基於處理非訟事件之實證經驗，參諸法院非訟事件中心及民事庭審判事務所審理之非訟事件範圍，擇其與確保權利、實現債權、保全程序及家事有關之非訟事件，作為本書探討之內容。第一章為非訟事件之緒論。自第二章至第七章，則屬與財產有關之非訟事件。第八章至第十一章，係有關家事非訟事件之部分。
五南凝煉知識，與您品味閱讀
五南圖書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WU-NAN BOOK COMPANY LTD.
地址：106臺北市和平東路2段339號4樓 電話：02-2705-5066 傳真：02-2706-6100
網址：http://www.wunan.com.tw e-mail：wunan@wunan.com.tw
劃撥帳戶：五南圖書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劃撥帳號：0106895-3 未滿1000元需加運費60元

台灣
全國
皆
唯我
獨
台灣法學
2008
雙周刊
植根
李憲佐教授著【關稅法論】899頁 每本定價700元
植根雜誌社有限公司 TEL:(02)2707-2848 FAX:(02)2708-4428
植根法律
www.root